

评价分值：96.6 分

评价等级：优

要

评价机构全称（盖章）：贵阳业越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份、个

项目名称	高新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编制费用				评价年度	2022 年
主管部门	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建设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陈珊珊 84839419	
各级资金投入总数	175 万元	各级抽查资金总数	175 万元		资金抽查占比	100%
区级财政资金拨付数	175 万元	区级财政资金抽查数	175 万元		区级财政资金抽查占比	100%
涉及乡镇数或项目点	—	抽查乡镇数或项目点	—	抽查区域	—	
发放调查问卷	报告使用人 5 份	有效调查问卷	报告使用人 5 份	满意度情况	100%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区生态建设局 2022 年已按照新导则完成《贵阳国家高新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贵州省生态环境厅于 2022 年 4 月组织专家对该报告审查，8 月出具审查意见。有效完善辖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并为辖区规划提供决策参考。					
评价问题简要情况	1. 绩效指标归类错误、绩效指标编制水平待提升。一是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匹配度不高；二是指标名称与指标值不对应；三是过度延伸项目效益； 2. 内控管理不严谨，合同制度执行不到位。一是合同签订不及时，未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二是合同内容签订不严谨，由于合同签订不及时，形成了项目合同执行在前，签订日期在后的倒置现象； 3. 项目审批时间长，作用发挥较晚。该项工作于 2019 年 12 月完成报告编制且送审至生态环境部，但审批受权限下放因素影响，报告评审通过日期为 2022 年。					
评价问题简要建议	1.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绩效目标编制质量。 2. 规范项目过程管理，提升项目规范性。一是加强合同管理业务培训；二是严格制度执行；三是加强后续监督审查。 3. 加强项目全过程监管，提高项目完成效率。一是在项目以后年度建设过程中及时跟踪项目进展；二是加强项目后续自查自审。					
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整改建议 建议区生态建设局结合本次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自纠整改，并制定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在规定时限内将整改结果报区财政局。 （二）下年度预算安排 无。 （三）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情况建议 建议本次结果对外公开。					
评价时间	2023 年 7 月 20 日至 2023 年 9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	向林科					

评价分值：96.1 分

评价等级：优

要

评价机构全称（盖章）：贵阳业越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类、个、份

项目名称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评价年度	2022 年
主管部门	贵州高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李思雯 185 8562 6529	
各级资金投入总数	1000	各级抽查资金总数	1000	资金抽查占比	100%
区级财政资金拨付数	1000	区级财政资金抽查数	1000	区级财政资金抽查占比	100%
涉及乡镇数或项目点	1	抽查乡镇数或项目点	1	抽查区域	——
发放调查问卷	8	有效调查问卷	8	满意度情况	95%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增资工作已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资本金注入工作按照规定程序开展，增资总成本已控制在预算批复范围内。高科集团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率为 100.51%。				
评价问题简要情况	1. 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绩效管理工作待加强； 2. 会计凭证核算不规范，从形式上看不相容岗位职责未切实分离，存在潜在风险； 3. 注册资本金投入金额有限，对企业资本结构的优化效果不明显。				
评价问题简要建议	1. 加强绩效目标编制工作，提高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 2. 进一步规范会计岗位及相应权限设置，从形式与实质上做实不相容岗位职责分离，切实避免潜在风险； 3. 加大注册资本金支持力度，逐步化解现有债务，进一步优化企业资本结构。				
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整改建议 建议高科集团结合本次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自纠整改，并将整改结果报区财政局。 （二）下年度预算安排 为进一步推动高科集团调整和优化资本结构，增强国有资本控制力，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作用。建议区财政局结合区级财政承受能力对该项目预算予以保障。 （三）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情况建议 建议在合理范围内向社会公开此次评价结果。				
评价时间	2023 年 7 月 20 日至 2023 年 9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	向林科				

评价分值：95.69分 评价等级：优



评价机构全称（盖章）：贵阳业越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份、个、份

部门名称	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区分局			评价年度	2022 年
主管部门	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区分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丁荣琴 152 8607 9433		
部门总收入	1785.04	财政资金	1785.04	其他资金	0
部门总支出	1662.72	基本支出	826.45	项目支出	836.27
发放调查问卷	工作人员：12 社会群众：23	有效调查问卷	工作人员：12 社会群众：23	满意度情况	工作人员：99.52% 社会群众：89.56%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1. 按要求完成 60 批次区级食品抽检工作，抽检合格率 100%； 2. 按照要求完成 48 批次区级重点工业产品抽检工作，抽检合格率 100%； 3. 全年完成全区 124 家次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监督检查，特种设备隐患整改率 100%； 4. 通过委托形式开展知识产权指导培训，2022 年培育区级知识产权试点企业 11 户。				
评价问题简要情况	1. 任务目标细化分解程度不足，指标设置缺乏部门重点工作； 2. 预算资金未达到支付条件，调整至下年度支付，预算调整率偏高； 3. 部分合同未签署日期，合同履行存在一定风险； 4. 固定资产未张贴资产编号，固定资产管理欠规范； 5. 疫情期间价格监督力度不足，群众满意度未达预期。				
评价问题简要建议	1. 结合部门重点工作内容，细化部门具体工作任务； 2. 科学编制部门预算，控制预算调整率； 3. 加强相关合同管理和执行，避免可能存在的法律风险； 4. 加强固定资产管理，保障部门资产安全； 5. 加大市场监管领域执法力度，切实提升部门履职效益。				
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整改建议 针对本次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能够立即整改的，建议区市监局尽快制定合理有效的整改方案立即整改，不能立即整改的，建议区市监局在下年度工作开展过程中加强相关工作管理，提升工作开展的规范性。 （二）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在该单位相关项目预算编制依据充分、绩效目标申报表填报合理的前提下，建议财政结合区级财政承受能力进行保障。 （三）绩效评价结果公开建议 建议在合理范围内向社会公开此次评价结果。				
评价时间	2023 年 7 月 10 日—2023 年 9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	向林科				

评价分值：95.15 分

评价等级：优

概 要

评价机构全称（盖章）：贵阳业越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份、个

项目名称	高新区地表水及雨污管网水质水量监测费			评价年度	2022 年
主管部门	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建设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刘远剑 84839419	
各级资金投入总数	149.5 万元	各级抽查资金总数	112.13 万元	资金抽查占比	112.13 万元
县级财政资金拨付数	149.5 万元	县级财政资金抽查数	112.13 万元	县级财政资金抽查占比	75%
涉及乡镇数或项目点	—	抽查乡镇数或项目点	—	抽查区域	—
发放调查问卷	7 份	有效调查问卷	7 份	满意度情况	100%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已完成高新区地表水及雨污管网水质水量监测，并制定监测点位及数据信息和污染情况展示版 17 版，编制地表水检测报告、雨截污管网检测报告、沙文园管网排查检测报告及金阳园管网排查检测报告各 5 本，应急检测报告 6 本，麦架河流域污染现状评估报告 1 本、麦架河流域管网监测数据分析报告 5 本。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效保障辖区流域水质安全。				
评价问题简要情况	1. 绩效目标未体现项目产出、指标设置明确性不足。一是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完善，只体现项目预期效益，未体现预期产出；二是个别绩效指标设置不明确；三是个别指标归类不准确。 2. 项目过程管理水平有待提高。一是合同条款签订不严谨，付款约定条件与服务约定内容前后矛盾；二是合同所需附件不齐全；三是项目采购未遵循政府采购管理办法，政府采购程序流于形式；四是未按合同约定付款方式付款；五是《合同履约验收报告》未填写验收结论。				
评价问题简要建议	1.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人员对预算绩效管理重要性的认识，提高绩效目标编制质量。 2. 建议区生态建设局加强合同审批、签订、履行、结果验收等全过程监督检查，确保合同条款合规、内容完整，保障合同双方的权责利，降低合同风险。 3. 加强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规范政府采购管理。				
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整改建议 建议区生态建设局结合本次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自纠整改，并将整改结果报区财政局。 （二）下年度预算安排 建议区财政局根据区生态建设局编制的预算额度计划，根据区级财力，合理审核及安排预算。 （三）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情况建议 建议本次评价结果对外公开。				
评价时间	2023 年 7 月 20 日至 2023 年 9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	向林科				

评价分值：95.08 分

评价等级：优



评价机构全称（盖章）：贵阳亚越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类、个、份

项目名称	沙文标准厂房三期、四期项目、望达标准厂房			评价年度	2022 年
主管部门	贵州高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李思雯 185 8562 6529	
各级资金投入总数	17000	各级抽查资金总数	17000	资金抽查占比	100%
区级财政资金拨付数	0	区级财政资金抽查数	0	区级财政资金抽查占比	——
涉及乡镇数或项目点	3	抽查乡镇数或项目点	3	抽查区域	高新区
发放调查问卷	——	有效调查问卷	——	满意度情况	无投诉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具体目标完成情况如下：一是沙文标准厂房三期项目：2022 年新增建筑面积约 8000 平方米，土石方工程约 50000 立方米。二是沙文标准厂房四期项目：2022 年新增建筑面积约 48000 平方米，土石方工程约 30000 立方米。三是望达标准厂房项目：2022 年新增建筑面积约 40000 平方米，室外景观施工约 5000 平方米。有效改善了园区基础设施，为后续招引企业入驻园区提供了有力保障。				
评价问题简要情况	1. 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绩效管理工作待加强； 2. 项目投资成本与申请专项债时测算的数据存在差异，项目投资成本测算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 3. 相关资料填报不规范，项目管理有待加强； 4. 项目资金来源单一，暂无相关社会资金流入。				
评价问题简要建议	1. 加强绩效指标编制工作，提高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 2. 加强专项债投资成本测算，合理申报专项债资金规模； 3. 加大资料审核力度，进一步规范项目管理； 4. 加大政策优惠力度，有效引导社会资金投资项目。				
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是，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建议。建议相关单位根据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在今后的工作中加强专项债券资金管理，规范项目管理行为，合理测算项目预期收益，并加强对项目的跟进。 二是，预算安排建议。无。 三是，绩效评价结果公开建议。建议按照有关信息公开要求，在一定范围内对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评价时间	2023 年 7 月 20 日至 2023 年 9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	向林科				

评价分值：93.99 分 评价等级：优



评价机构全称（盖章）：贵阳业越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份、个、份

部门名称	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业服务中心			评价年度	2022 年
主管部门	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业服务中心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徐艺嘉 136 0850 6499
部门总收入	1104.18	财政资金	1104.18	其他资金	0
部门总支出	1007.11	基本支出	619.93	项目支出	387.18
发放调查问卷	17	有效调查问卷	17	满意度情况	99.05%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目标 1：2022 年全年完成孵化毕业企业 47 家，新增在孵企业 160 家，完成目标值。 目标 2：全年引进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 65 人，完成目标值。 目标 3：全年完成新建众创空间、孵化器 2 个，有效完善产学研合作服务平台功能，推进高新区科技成果转化与技术转移工作。 目标 4：完成省级以上孵化载体新增孵化企业 220 家（含目标 1 中的 160 家），年度举办双创活动 5 场，达成目标值。 目标 5：2022 年共计开展融资推介、培训、路演等活动 13 场，帮助企业获得融资 1374.2 万元，有效推进科技型中小企业融资服务工作。				
评价问题简要情况	1. 绩效目标及指标设置不科学、不合理，绩效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 2. 预算编制不够精确，预算精细化管理水平有待提升； 3. 制度执行有效性不足，合同要素填写不全，固定资产利用率偏低； 4. 年度工作谋划与部门年度责任目标不符。				
评价问题简要建议	1. 加强部门绩效管理工作，积极发挥绩效监控作用； 2. 进一步加强单位预算编制，提升单位预算精细化管理水平； 3. 加强制度执行有效性，规范部门合同管理，及时处置低效闲置资产； 4. 加强年度工作谋划制定，发挥工作谋划对年度工作的引导作用。				
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整改建议 对于本次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区创服中心应尽快制定合理有效的整改方案，并将整改方案的落实情况报区财政局。 （二）下年度预算安排 该部门工作完成情况较好，建议财政结合区级财政承受能力情况继续保障下年相关预算。 （三）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情况建议 建议在合理范围内向社会公开此次评价结果。				
评价时间	2023 年 7 月 20 日—2023 年 9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	向林科				

评价分值：93.88 分

评价等级：优

要

评价机构全称（盖章）：贵阳业越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类、个、份

项目名称	国家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区建设专项经费			评价年度	2022 年
主管部门	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成菲菲	
各级资金投入总数	175.6	各级抽查资金总数	175.6	资金抽查占比	100%
区级财政资金拨付数	175.6	区级财政资金抽查数	175.6	区级财政资金抽查占比	100%
涉及乡镇数或项目点	1	抽查乡镇数或项目点	1	抽查区域	链·世界展示中心
发放调查问卷	13	有效调查问卷	13	满意度情况	100%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2 年区科创局对“链·世界”展示中心不断优化空间布局，提升软硬件功能，汲取运营管理经验，通过开展项目路演、创业沙龙、合作交流、科技文化周等各类创新创业活动，大力营造创新创业氛围。“链·世界”展示中心功能及设施进一步得到完善。				
评价问题简要情况	1. 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绩效管理工作待加强； 2. 个别指标未按时完成，有关工作的安排及调整仍有待加强； 3. 链·世界展示中心相关制度不完善，不利于展示中心的常态化运营和管理。				
评价问题简要建议	1. 加强绩效指标编制工作，提高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 2. 加强项目的推进与管理，及时关注项目完成进度，充分利用监控工作的开展合理调整项目目标； 3. 进一步完善链·世界展示中心相关制度，确保项目长效运营及管理。				
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整改建议 建议区科创局结合本次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自纠整改，并将整改结果报区财政局。 （二）下年度预算安排 该项目资金主要是为保障链·世界展示中心的正常运营而设立，属于每年常规项目经费。在区科创局绩效目标申报表填报规范的前提下，建议财政结合区级财政承受能力情况进行保障。 （三）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情况建议 建议在合理范围内向社会公开此次评价结果。				
评价时间	2023 年 7 月 20 日至 2023 年 9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	向林科				

评价分值：93.73 分 评价等级：优

评价机构全称（盖章）：贵阳业越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份、个

项目/部门名称	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建设局部门整体支出			评价年度	2022 年
主管部门	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建设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蒋馥谦 15285120268	
部门总收入	137947.31 万元	财政资金	131403.51 万元	其他资金	6543.8 万元
部门总支出	131208.55 万元	基本支出	962.05 万元	项目支出	130246.5 万元
发放调查问卷	职工：13 份	有效调查问卷	职工：13 份	满意度情况	政务好差评：96.09% 职工：98.46%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2 年区生态建设局已打通海马二路和创纬路两条断头路、新建管网 6.2 公里。通过闲置存量房屋改造、房开项目配建公租房等方式筹集了 2000 套（间）保障性租赁住房，辖区 2022 年新增房地产上规企业 1 户。此外，2022 年高新区辖区空气质量优良率为 100%，地表水环境断面水环境质量均达到 IV 类及以上，但 2022 年有个别项目未完成。				
评价问题简要情况	1. 绩效目标设置不全面，指标明确性待提升； 2. 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资产管理安全性存在不足； 3. 内控管理不严谨，制度执行不到位； 4. 部门个别项目未达目标值。				
评价问题简要建议	1. 重视绩效目标管理，提高绩效目标填报合理性； 2. 强化制度执行，规范部门管理； 3. 加强固定资产管理，确保国有资产安全； 4. 加强工作监督管理，确保单位相关工作按时完成。				
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整改建议 建议区生态建设局结合本次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自纠整改，并将整改结果报区财政局。 （二）下年度预算安排 建议区生态建设局、区财政局根据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对下一年度预算安排作出相应调整。 （三）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情况建议 建议公开本次评价结果。				
评价时间	2023 年 7 月 20 日—2023 年 9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	向林科				

评价分值：92.35 分

评价等级：优

概 要

评价机构全称（盖章）：贵阳业越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份、个

项目名称	2022 年高新区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经费（含抗疫特别国债）			评价年度	2022 年
主管部门	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社会事务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付和谨 13984029942	
各级资金投入总数	450 万元	各级抽查资金总数	450 万元	资金抽查占比	100%
区级财政资金拨付数	118.86 万元	区级财政资金抽查数	118.86 万元	区级财政资金抽查占比	100%
涉及乡镇数或项目点	—	抽查乡镇数或项目点	—	抽查区域	—
发放调查问卷	群众 20 份	有效调查问卷	群众 20 份	满意度情况	92.5%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2 年内，高新区社会事务局共使用预算资金 318.86 万元，其中抗疫特别国债 200 万元，区级预算 118.86 万元，完成采购消杀用品 2 批，对辖区进行每日消毒，共消毒 365 天，发放防疫物资覆盖辖区共 11 批次，在各类平台发布疫情防控知识共 3356 条，有效维护了社会稳定。				
评价问题简要情况	1. 预算单位绩效管理意识薄弱，绩效目标编制水平待提升； 2. 资料信息填写不完整，制度执行不到位； 3. 数据台账较分散，档案归档管理能力待加强。				
评价问题简要建议	1. 强化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2. 规范管理物资验收清单信息的填写； 3. 加强后期数据梳理归档，提升物质使用率。				
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整改建议 建议区社会事务局结合本次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自纠整改，并将整改结果报区财政局。 （二）下年度预算安排 无。 （三）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情况建议 建议本次结果对外公开。				
评价时间	2023 年 7 月 20 日至 2023 年 9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	向林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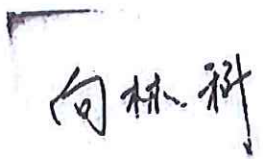
评价分值：91.2 分

评价等级：优



评价机构全称（盖章） 贵阳业越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类、个

项目名称	企业年报公示信息抽查政府采购项目经费			评价年度	2022 年
主管部门	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区分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丁荣琴 152 8607 9433	
各级资金投入总数	274.89	各级抽查资金总数	274.89	资金抽查占比	100%
区级财政资金拨付数	274.89	区级财政资金抽查数	274.89	区级财政资金抽查占比	100%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委托第三方通过实地调查、书面调查、网络调查等方式完成 549 家企业年报公示信息抽查工作，并根据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要求完成抽查企业信息录入及公示工作。				
评价问题简要情况	1. 绩效目标合理性与明确性不足，绩效目标编制水平待提升； 2. 项目预算编制依据不充分，项目成本超出市场测算价格； 3. 企业跨省迁移，抽查企业数量未达到预期。				
评价问题简要建议	1. 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根据目标任务合理设定目标； 2. 加强市场主体数量摸底调查，合理编制项目预算，有效控制项目成本； 3. 建立抽检企业候补机制，根据情况补充抽查数量。				
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1. 整改建议 因该项目 2022 年已实施完毕，且项目实施效果较好，针对本次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能够立即整改的，建议区市监局立即整改，不能立即整改的，建议区市监局在下年度工作开展过程中加强相关工作管理，提升工作开展的规范性。 2. 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因该项目采购服务期限为 3 年，为保证合同顺利履行实施，维护合同双方当事人权益，建议区财政局根据实际需求安排年度预算，以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同时建议区财政局待本期合同履行完毕后，按照重新核定的成本安排预算资金。 3. 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情况建议 建议在合理范围内向社会公开此次评价结果。				
评价时间	2023 年 7 月 20 日至 2023 年 9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					

评价分值：89.27 分



评价机构全称（盖章）：贵阳业越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类、个、份

项目名称	太阳湖滨河公园、麦架河运营管理费用			评价年度	2022 年
主管部门	贵阳高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李思雯 185 8562 6529	
各级资金投入总数	960.25	各级抽查资金总数	960.25	资金抽查占比	100%
区级财政资金拨付数	960.25	区级财政资金抽查数	960.25	区级财政资金抽查占比	100%
涉及乡镇数或项目点	1	抽查乡镇数或项目点	1	抽查区域	太阳湖滨河公园、麦架河及麦架河泵站
发放调查问卷	25	有效调查问卷	25	满意度情况	96.57%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效保障了麦架河泵站，麦架河高新段，太阳湖一、二期（太阳湖、马场营），太阳湖三、四期（金甲广场、古树新韵）的正常运行，运营管护范围内的相关道路、桥梁、广场、步道及绿化带等基本无积存垃圾，整体卫生比较整洁，河岸无堆积垃圾、河坡干净整洁，河面河道无杂草及漂浮废弃物、病死动物的情况，相关绿化景观生长状况正常，管护范围内的设施设备完好，期间未发生相关环保安全事故。				
评价问题简要情况	1. 绩效目标及指标设置不合理，绩效管理工作待加强； 2. 考核表信息记录不完整，考核工作有待进一步规范； 3. 日常运营管护力度存在不足，部分地方仍存在管护不到位的情形。				
评价问题简要建议	1. 加强绩效目标编制工作，提高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 2. 进一步规范运营维护考核工作，增强考核结果的公正性和权威性； 3. 加大日常运营管护力度，确保有关运营管护质量符合要求。				
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整改建议 建议高科集团结合本次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自纠整改，并将整改结果报区财政局。 （二）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该项目费用为常规性支出，建议区财政局结合区级财政承受能力对该项目预算予以保障。 （三）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情况建议 建议在合理范围内向社会公开此次评价结果。				
评价时间	2023 年 7 月 20 日至 2023 年 9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	向林科				

评价分值：89.1分

评价等级：良

概 要

评价机构全称（盖章）：贵阳业越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份、个

项目名称	2022年金阳园区市政设施维护管理项目经费				评价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社会事务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付和谨 13984029942	
各级资金投入总数	171万元	各级抽查资金总数	171万元	资金抽查占比	100%	
区级财政资金拨付数	166.78万元	区级财政资金抽查数	166.78万元	区级财政资金抽查占比	100%	
涉及乡镇数或项目点	—	抽查乡镇数或项目点	—	抽查区域	—	
发放调查问卷	群众 100份	有效调查问卷	群众 100份	满意度情况	91.5%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2年已完成对金阳园区10条道路及配套市政设施维修管养，各项零星项目的巡查、维修养护工作，辖区路灯的巡查、维修安装工作等；数据台账记录较为全面，施工项目工程验收均合格，路灯亮灯率98%，有效改善了辖区市政面貌，保障了辖区市政设施正常运行。					
评价问题简要情况	1. 绩效目标及指标设置不全面，预算绩效管理有待提高； 2. 项目实施过程中监管不到位； 3. 零星项目工程验收工作方面欠规范； 4. 未按规定时限及时验收竣工工程。					
评价问题简要建议	1. 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提高绩效目标编制水平； 2. 加强监督台账管理，提高制度执行有效性； 3. 规范施工项目验收考核工作，确保验收到位； 4. 严格按照要求及时完成验收工作。					
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整改建议 建议区社会事务局结合本次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自纠整改，并将整改结果报区财政局。 （二）下年度预算安排 该项目费用为常规性支出，建议区财政局结合区级财政承受能力对该项目预算予以保障。 （三）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情况建议 建议本次结果对外公开。					
评价时间	2023年7月20日至2023年9月15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	向林科					

评价分值：88.1 分



要

评价机构全称（盖章）：贵阳业越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份、个

项目名称	2022 年高新区生活垃圾分类项目				评价年度	2022 年
主管部门	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社会事务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付和谨 13984029942	
各级资金投入总数	172 万元	各级抽查资金 总数	172 万元		资金抽查占比	100%
区级财政资金 金拨付数	128.5 万元	区级财政资金 抽查数	128.5 万元		区级财政资金 抽查占比	100%
涉及乡镇数 或项目点	—	抽查乡镇数 或项目点	—	抽查 区域	—	
发放调查 问卷	居民 15 份	有效调查 问卷	居民 15 份	满意度 情况	92.67%	
绩效目标 实现情况	该项目已完成辖区生活垃圾日产日清收运工作，已建设厨余垃圾处置分散点、生活垃圾分类信息化系统，入户宣传 2000 地次，签订居民垃圾分类承诺书 1476 户，于辖区 23 个区域点新增智能四分类垃圾箱共 16 套（32 组），日常巡查、维修已及时完成，居民垃圾分类意识有所提高，生活居住环境得到有效改善。					
评价问题 简要情况	1. 绩效目标及指标设置不完整，预算管理水平待加强； 2. 项目资金预算测算不合理； 3. 项目台账方面工作欠缺，制度执行不到位； 4. 未按项目方案开展消杀，工作执行不到位； 5. 垃圾日收集工作完成不及时。					
评价问题 简要建议	1.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知识学习，提高绩效目标及指标编制水平； 2. 科学编制项目预算，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 加强对项目的监督管理，规范台账填报及归档工作； 4. 按要求规范执行日常工作任务； 5. 加强垃圾收运工作督导，及时完成工作任务。					
评价结果 应用建议	(一) 建议区社会事务局结合本次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自纠整改，并将整改结果报区财政局。 (二) 建议区社会事务局、区财政局根据实际情况申报、拨付下一年预算。 (三) 建议本次结果对外公开。					
评价时间	2023 年 7 月 20 日至 2023 年 9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向林科					

评价分值：86.26 分

评价等级：良

概要

评价机构全称（盖章）：贵阳业越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份、个

评价机构名称					评价年度		2022 年	
项目名称		2022 年贵州省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产业发展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雷钦媛 84700185		
各级资金投入总数		1000 万元	各级抽查资金总数	1000 万元		资金抽查占比	100%	
区级财政资金拨付数		0 万元	区级财政资金抽查数	0 万元		区级财政资金抽查占比	0	
涉及乡镇数或项目点		2 个	抽查乡镇数或项目点	2 个	抽查区域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贵州磷化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发放调查问卷		受益企业：2 份；项目主管单位：1 份	有效调查问卷	受益企业：2 份；项目主管单位：1 份	满意度情况	受益企业：100%；项目主管单位：100%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军民融合半导体集成电路产业园封测建设项目 已完成项目厂房适应性改造面积 15318.28 平方米，完成目标值的 102.12%；已购买工艺设备仪器 206 台（套），完成目标值 99.52%，1 台因国外进口禁售未能购买；已按计划建成倒装—基板型封装工艺平台、键合—引流型/键合—基板型塑料封装工艺平台和气密性封装工艺平台，其技术基线能够支撑 FPGA、存储器芯片等超大规模集成电路封装测试；此外，安装 MES 系统后，在数字化转型方面，实现了“生产”与“计划”的实时联系，作代纽带将生产现场与控制层连接，全面推动生产各项数据的衔接，有效提升了生产环节各项数据的管控，实现了数字化转型的第一步，提升了产线管理调度效率水平；2022 年新增气密性与非气密性集成电路 350.12 万只，形成 300 万块的生产能力。 （二）科技创新资金 已建成磷酸铁&磷酸铁锂制备实验室、氟化锂&六氟磷酸锂制备实验室、电解液配方研究实验室、电池回收实验室 4 大研发实验室；吸纳研究人员 13 人，申请技术发明专利 3 件；于 2022 年成功将 2000 吨/年磷酸铁中试平台产能扩大到 4 万吨/年。截至 2022 年年底，贵州磷化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已成功认定为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						
评价问题简要情况		1. 绩效目标设置不完整，绩效指标填报质量有待提升； 2. 项目部分内容与实施方案存在差异，未及时履行调整程序； 3. 将资金拨付至平台公司账户，不符合资金下达文件规定； 4. 项目部分内容未完成，工艺设备仪器质量达标率不高； 5. 生产厂房适应性改造不及时； 6. 新增企业税金与预期目标存在较大差距，促进就业效果欠佳； 7. 磷酸铁年产量较低，助推辖区产业发展效果暂不明显； 8. 创新中心长效管理机制还有待完善。						
评价问题简要建议		1.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知识学习，提高绩效目标填报质量； 2. 及时履行项目调整程序，确保项目按审批后的计划内容实施； 3. 参照财政直达资金管理使用专项资金，严禁将专项资金拨付至平台公司； 4. 加快完成生产厂房和工艺设备仪器验收，保障项目及时投产； 5. 强化目标管理，保障项目完成时效性；						

	6. 严格落实项目建设, 并加强项目后续运营管理, 充分发挥项目效益和效果; 7. 完善创新中心长效管理机制。
评价结果 应用建议	(一) 整改建议 建议区产发局、新能源科技公司、振华风光公司结合本次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 进行自纠整改, 并将整改结果报区财政局。 (二) 下年度预算安排 无。 (三) 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情况建议 建议本次结果只公开概要表。
评价时间	2023 年 7 月 20 日至 2023 年 9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向林科

评价分值：85.2 分

评价等级：良

概 要

评价机构全称（盖章）：

单位：万元、类、个

项目名称	高新区 2022 年振华新材料（沙文一期）锂电池正极材料生产线及电网技改项目省级基本建设前期费				评价年度	2022 年
主管部门	高新区产业发展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雷钦媛 84700185	
各级资金投入总数	100 万元	各级抽查资金总数	100 万元		资金抽查占比	100%
区级财政资金拨付数	0 万元	区级财政资金抽查数	0 万元		区级财政资金抽查占比	0
涉及乡镇数或项目点	1 个	抽查乡镇数或项目点	1 个	抽查区域	贵州振华新材料有限公司	
发放调查问卷	项目建设单位：1 份	有效调查问卷	项目建设单位：1 份	满意度情况	项目建设单位：100%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目标 1：已完成能评、环评的编制及评审，安评工作正在有序开展； 目标 2：已完成配电网力设计及工程概算和建设工程设计； 目标 3：项目当年开工率为 100%，但项目整体建设进度与前期方案不符。					
评价问题简要情况	1. 未结合项目内容设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 2. 项目预算内容编制不完整，预算编制科学性待提升； 3. 内控管理不严谨，合同签订欠规范； 4. 前期设计工作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5. 成本控制不到位，前期工作实际成本略高于预算； 6. 部分前期工作完成不及时； 7. 项目预期效果不佳。					
评价问题简要建议	1.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知识的学习，提高绩效目标填报质量； 2. 根据项目内容完整、准确编制项目预算，提升预算编制科学性； 3. 强化内控管理，补齐合同关键要素； 4. 加大项目监管力度，确保重点工作任务按计划完成； 5. 严格控制项目成本； 6. 提前谋划，保障项目按规定程序和计划实施，提升项目预期效果。					
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整改建议 建议区产发局、振华新材料公司结合本次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自纠整改，并将整改结果报区财政局。 （二）下年度预算安排 无。 （三）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情况建议 建议本次结果只公开概要表。					
评价时间	2023 年 7 月 20 日至 2023 年 9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	向林科					

评价分值：81.8 分

评价等级：良

概 要

评价机构全称（盖章）：贵阳业越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份、个

项目名称	高新区 2022 年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评价年度	2022 年
主管部门	高新区生态建设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周锦 84700028	
各级资金投入总数	1474.68 万元	各级抽查资金总数	1474.68 万元	资金抽查占比	100%
区级财政资金拨付数	—	区级财政资金抽查数	—	区级财政资金抽查占比	—
涉及乡镇数或项目点	—	抽查乡镇数或项目点	—	抽查区域	—
发放调查问卷	—	有效调查问卷	—	满意度情况	—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2 年已完成启动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 596 套，但保障性租赁住房暂未投入运行，故无租户入住。				
评价问题简要情况	1. 绩效指标设置不明确、绩效指标编制水平待提升。一是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不匹配；二是指标名称与指标值不对应。 2. 部分工作未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完成，保障性租赁住房已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完工（2022 年 5 月至 2023 年 1 月），但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开工 3. 保障性租赁住房暂未投用，项目效益未发挥 保障性租赁住房暂未投入运行，故无租户入住，项目效益未发挥。				
评价问题简要建议	1.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提高绩效目标填报质量； 2. 加强监督检查，提升制度执行力； 3. 加强工作监督管理，确保单位相关工作按时完成； 4. 持续完善项目建设，确保项目投用达效；				
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整改建议 建议区生态建设局结合本次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自纠整改，并将整改结果报区财政局。 （二）下年度预算安排 无。 （三）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情况建议 建议本次结果对外公开。				
评价时间	2023 年 7 月 20 日至 2023 年 9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	向林科				

评价分值：77分

评价等级：中

要

评价机构全称（盖章）：贵阳业越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份、个

项目名称	高新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				评价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高新区产业发展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雷钦媛 84700185	
各级资金投入总数	800万元	各级抽查资金总数	800万元		资金抽查占比	100%
区级财政资金拨付数	800万元	区级财政资金抽查数	800万元		区级财政资金抽查占比	100%
涉及乡镇数或项目点	—	抽查乡镇数或项目点	—	抽查区域	—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产投集团已完成中小企业发展基金入股，产投集团对中小企业基金认缴出资1亿元，认缴比例占7.69%。分三期出资认缴，计划首期出资3000万元，2022年实际出资金额为800万元。产投集团入股基金后，高新区无新增投资和社会资本投入，引导效益发挥不明显。					
评价问题简要情况	1. 产投集团在基金内部的引导力和号召力不足。产投集团在基金内部并未拥有能够影响投资决策的控制权。导致产投集团难以在中小企业发展基金中争取到足以“引导投资当地”的话语权，无法通过控制引导等手段促使政策目标实现。 2. 投资引导效益发挥不明显。从基金投资规模看，2022年产投集团入股该基金后，截至评价期，高新区无新增投资和社会资本投入；从投资时间来看已过2年投资期。产投集团入股时间较晚，且投资期较短，无法有效发挥投资引导作用。 3. 基金整体投资进度缓慢，实缴到位资金较低。该项基金投资总额13亿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实际认缴到位2.78亿元，资金实缴率为26.67%。					
评价问题简要建议	1. 强化基金管理部门，推动基金投资本地市场。一是推动产投集团基金管理部门全面梳理和挖掘高新区企业可能的投资需求；二是积极对接中小企业基金管理单位，应定期推送上述研究与调研信息等，发掘潜在投资需求并跟踪预热该投资需求。 2. 强化基金引导作用，促进区域产业聚集发展。建议高新区主动争取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投资，重点围绕高新区“两主一特”的产业发展方向，支持区内重点产业项目发展，引进更多省外的优质企业落地高新区。					
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整改建议 建议区产业发展局及产投集团结合本次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自纠整改，并将整改结果报区财政局。 （二）下年度预算安排 建议区产业发展局、区财政局根据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对下一年度预算安排作出相应调整。 （三）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情况建议 建议本次结果对外公开。					
评价时间	2023年7月20日至2023年9月15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	向林科					

评价分值：72.95 分

评价等级：中

概 要

评价机构全称（盖章）：贵阳业越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份、个

项目名称	金甲路等已竣工验收类建设项目经费			评价年度	项目立项至 2022 年
主管部门	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 建设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周锦 84700028	
各级资金 投入总数	9255.31 万元	各级抽查资金 总数	2470 万元	资金抽查占比	26.69%
区级财政资金 拨付数	2470 万元	区级财政资金 抽查数	2470 万元	区级财政资金 抽查占比	100%
涉及乡镇数 或项目点	1 个	抽查乡镇数 或项目点	1 个	抽查区域	高新区沙文产业园
发放调查问卷	23 份	有效调查问卷	23 份	满意度情况	88.26%
绩效目标 实现情况	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沙果北路道路工程建设项目累计完成产值 8696.14 万元，完成产值 79.45%，工程中 K0+000-K0+964.415 段，由于二十六大道至高海路段红线范围内 1 栋房屋尚未征收，因安全原因相邻 9 栋房屋未拆除，导致该段无法进场施工，故施工单位解除沙果北路道路工程起点至高海路段 K0+000-K0+964.415 的合同内容，截至评价期，该路段仍处于停工状态。				
评价问题 简要情况	1. 绩效目标设置不完整、绩效指标设置明确性不足。一是项目绩效目标只显示了项目预期产出效益，未体现项目产出，如道路建设长度、建设宽度、建设质量、配套设施等均未明确；二是个别指标未通过明确、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三是指标归类不准确；四是指标设置不明确。 2. 部分项目实施内容无预算测算明细，预算编制依据不充分。 3. 项目管理不规范，制度执行有效性有待提升。一是工程概算不合理；二是无监理日志且监理单位出具的监理通知单未附现场照片；三是政府采购不规范；四是工程开工令中明确的实际开工时间与签署时间存在逻辑错误；五是部分项目资料未盖章或盖章错；六是施工单位整改回复不及时；七是项目变更程序不规范；八是监理通知单存在代签字的情况；九是设计单位未全程参与，导致部分道路规划不合理。 4. 前期工作准备不充分，导致部分施工内容终止，工程建设完成不及时。 5. 项目建设成本控制有效性不足。一是合同计价方式不一致；二是前期工作准备不充分，导致部分建设项目终止后又重新组织采购，造成建设成本增加。 6. 建设单位对现场监管不力，导致道路建设效果未达预期。一是华师一附下拉槽照明设施未充分利用；二是部分路段下水道盖板缺失；三是沙果北路与高纳路交叉口右转处道路设计不合理。				
评价问题 简要建议	1. 强化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2. 结合项目实际，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 3. 规范项目管理，提高制度执行有效性。建设单位方面：一是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编制工程概算，避免概算金额与预算送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二是严格按照项目变更程序申请项目变更，确保项目变更手续及审批程序合规；三是规范政府采购程序；四是对项目资料盖章签字时，应认真审核实际盖章单位。监理单位方面：一是应全程跟踪监控，每日出具监理日志；二是在出具工程开工令时，应考虑时间逻辑性，避免出现实际开工时间与签署日期不一致的情形；三是建议监理单位严格执行“一支笔”签批制度，避免出现代签字的问题。				

	施工单位方面：一是严格按照监理单位出具的整改通知书规定的整改时限及时书面回复；二是组织专人核查相关资料填写的完整性；三是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建设规模开展工程施工，严禁随意变更建设规模。 4. 提前规划，准备充分，确保工程建设内容按计划完成。 5. 建设单位应加强对现场监管力度，确保项目效益发挥。一是建议设计单位全程参与项目建设；二是建议高科将华师一附下拉槽照明设施利用起来，提升群众出行不便，发挥项目应有效益；三是建议高科集团将部分路段下水道盖板缺失部分补齐，提高道路行驶的安全性。
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整改建议 建议高科集团结合本次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自纠整改，并将整改结果报区财政局。 （二）下年度预算安排 因该项目竣工审计结算尚未完成，建议区财政局暂停该项目的拨款，待竣工审计结算完成并确定最终审计金额后，结合前期已拨付资金额度及剩余资金额度，再根据区级财力，合理安排项目预算。 （三）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情况建议 建议本次结果对外公开。
评价时间	2023 年 7 月 20 日至 2023 年 9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向林科